

证券代码:688656 证券简称:浩欧博 公告编号:2022-041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 0.53 元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6/8	2022/6/9	2022/6/9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2 年 5 月 19 日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 2021 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65,058,328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3,420,913.84 元。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6/8	2022/6/9	2022/6/9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发放。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2)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992 证券简称:爱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1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69,805 股,占公司总股本 59,158,392 股的比例为 0.1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5.16 元/股,最低价为 23.9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42,387.6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二、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于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5 元/股,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5 月 7 日、2022 年 5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代码:688309 证券简称:ST 雷科 公告编号:2022-023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 年 5 月 6 日,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 47,193 股,占公司总股本 80,010,733 股的比例为 0.05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5.68 元/股,最低价为 15.2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28,263.1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1 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和 2022 年 5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代码:688309 证券简称:ST 雷科 公告编号:2022-023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和 2022 年 6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和《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二、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69,805 股,占公司总股本 59,158,392 股的比例为 0.1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5.16 元/股,最低价为 23.9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42,387.6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2-027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316,141 股,占公司总股本 96,473,014 股的比例为 1.3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43.35 元/股,最低价为 35.4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131,847.54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2-027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316,141 股,占公司总股本 96,473,014 股的比例为 1.3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43.35 元/股,最低价为 35.4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131,847.54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5336 证券简称:帅丰电器 公告编号:2022-035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因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2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计划的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的股份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270,000	270,000	2022 年 6 月 7 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 2022 年 3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013)。

2. 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人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015),至今公示尚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此次议题提出异议的通知,也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的要求。

2022 年 4 月 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022)。

3. 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至今公示尚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此次议题提出异议的通知,也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证券代码:605336 证券简称:帅丰电器 公告编号:2022-035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鉴于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已不符合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7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一、本次回购注销的基本情况
公司承诺:已经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7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为 1,241,250 股。

(三)回购注销实施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注销账户(证券账户号码:888455481),并向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完成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480	0	4,48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9,751,125	-27	9,724,125
合计	14,231,125	-27	14,204,125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激励计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承诺:已经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7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为 1,241,250 股。

(三)回购注销实施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注销账户(证券账户号码:888455481),并向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完成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证券代码:688050 证券简称:爱博医疗 公告编号:2022-020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 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将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换届选举董事、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魏玉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选举王玉娟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有关董事、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将其按相关规定履行选举程序。

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将分别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职工代表董事及监事简历见附件。

证券代码:688050 证券简称:爱博医疗 公告编号:2022-020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 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和 2022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和《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51,69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2,133,000 股的比例为 0.050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91.00 元/股,最低价为 90.68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694,740.6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2-032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51,69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2,133,000 股的比例为 0.050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91.00 元/股,最低价为 90.68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694,740.6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2-032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和 2022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和《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51,69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2,133,000 股的比例为 0.050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91.00 元/股,最低价为 90.68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694,740.6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5507 证券简称:国邦医药 公告编号:2022-025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 每股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6/9		2022/6/10	2022/6/10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2 年 5 月 10 日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一)发放年度: 2021 年年度
(二)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58,823,5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1,764,700 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6/9		2022/6/10	2022/6/10

四、分配实施办法

(一)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发放。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2)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5507 证券简称:国邦医药 公告编号:2022-025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和 2022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和《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51,69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2,133,000 股的比例为 0.050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91.00 元/股,最低价为 90.68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694,740.6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069 证券简称:德林海 公告编号:2022-031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6.0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证券代码:688069 证券简称:德林海 公告编号:2022-031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和 2022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和《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3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9,470,000 股的比例为 0.22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8.50 元/股,最低价为 36.9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53,704.4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5218 证券简称:伟时电子 公告编号:2022-039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人民币 20 元/股(含),该价格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收盘交易均价的 150%,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 2022 年 3 月 22 日至 2023 年 3 月 21 日),详情内容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和 2022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证券代码:685218 证券简称:伟时电子 公告编号:2022-039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和 2022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和《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 1,82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086%,购买的最高价为 12.00 元/股,最低价为 11.86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21.76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德威 公告编号:2022-045

吉林奥莱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19,274 股
●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2 年 6 月 7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吉林奥莱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1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15)和《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授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24)。至今公示尚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此次议题提出异议的通知,也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德威 公告编号:2022-045

吉林奥莱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和 2022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和《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3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9,470,000 股的比例为 0.22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8.50 元/股,最低价为 36.9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53,704.4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德威 公告编号:2022-045

吉林奥莱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19,274 股
●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2 年 6 月 7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吉林奥莱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1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15)和《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授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24)。至今公示尚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此次议题提出异议的通知,也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德威 公告编号:2022-045

吉林奥莱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和 2022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和《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3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9,470,000 股的比例为 0.22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8.50 元/股,最低价为 36.9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53,704.4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350 证券简称:富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5

江苏富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苏富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 25.0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2022 年 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富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证券代码:688350 证券简称:富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5

江苏富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和 2022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和《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3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9,470,